

## 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 
承辦人：呂壬豪  
電話：08-7320415分機3653  
傳真：08-7322779  
電子信箱：a002300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新園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0469274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31794\_11046927400\_1\_3731794\_11046927400\_1.pdf、  
3731794\_11046927400\_1\_3731794\_11046927400\_2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0學年度中華民國公私立國民中學科技教育創意  
實作競賽生活科技組實施計畫」及「110 學年度中華民國  
公私立國民中學科技教育創意實作競賽生活科技組試題  
(公告版)」各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9月17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0011309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引導國中生活科技教學正常化與教學效果，激發學生創造思考與團隊合作能力，並提供校際間競賽與學術交流機會，教育部國教署補助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旨揭競賽。
- 三、110學年度起，本競賽與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承辦之「科技教育創意實作競賽」進行整合，本案「生活科技組」競賽以現場實作為主，摘述如下：
  - (一)競賽主題：本學年度主題為「防疫大作戰2.0」，需設計製作出應用「電與控制」之相關裝置，來完成「物資運送」及「物資發放」2任務。

(二)參賽對象：全國公私立國民中學(含完全中學)7至9年級學生。

(三)參賽方式：

1、初賽：由本府自行主辦，相關競賽時程及內容，依本府公告為依據。

2、決賽：由本府薦派隊伍參賽。

(1)報名時間：採網路報名，參賽隊伍需於111年3月11日(五)下午5時前至臺北市立江翠國民中學網站進行報名。

(2)決賽日期：111年4月9日(六)假新北市立江翠國民中學舉行。

四、旨揭競賽之「實施計畫」、「生活科技組試題」可逕至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科技應用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網站(網址：<http://www.tahrd.ntnu.edu.tw/>)／「最新消息」項下下載。

五、本案如有聯絡事項，請逕洽承辦學校：新北市立江翠國民中學，蔡勝安老師，電話：(02)8979-0504分機616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、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